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屆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9月11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和送达的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0年9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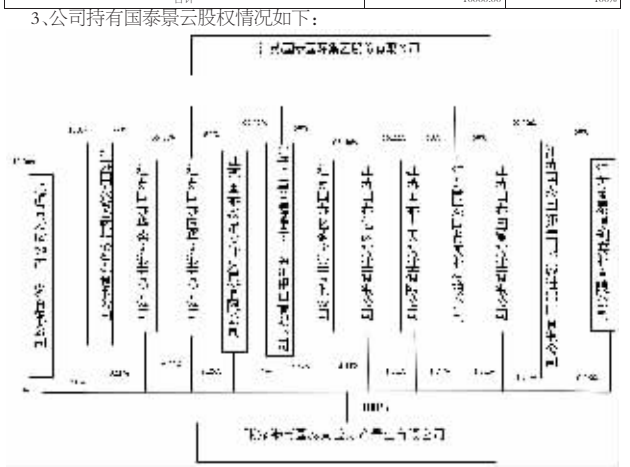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江苏国泰: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公告》。

三、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等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情况进行认真、审慎的核查,我们一致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6,700万元。

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张家港市区国泰景云房产置业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19年度)》
4.1、张家港市区国泰景云房产置业有限公司关于同意公开挂牌转让让国泰景云全部国有股权有关事项的批复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七日

Table with 3 columns: 企业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2MA1X3Q38X0
5.法定代表人:韩建丰
6.注册地址:张家港保税区金港镇滨河路1号(国泰金融广场)C1001
7.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计算机软件、计算机设备、电子产品研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提供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的技术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期末余额

10.北京中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国泰景云股东全部权益出具了《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张家港市区国泰景云房产置业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1433号)。(初步预估数据,最终以经国资主管部门备案的评估报告结果为准)。

(一)、评估对象:张家港市区国泰景云房产置业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评估范围:张家港市区国泰景云房产置业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三)、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四)、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五)、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六)、评估结论:本评估报告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具体结论如下:
张家港市区国泰景云房产置业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48,331.59万元,评估价值为159,918.01万元,增值额为11,586.42万元,增值率为7.81%;
总负债账面价值为139,938.65万元,评估价值为139,938.65万元,无增减值变化;
净资产账面价值为8,392.94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9,979.36万元,增值额为11,586.42万元,增值率为138.05%。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企业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张家港市国泰景云房产置业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公开挂牌转让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1.为优化公司资产配置,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企业拟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所持张家港市国泰景云房产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景云”)100%股权,最终成交价格及交易对手方以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为准。
2.2020年9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企业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张家港市国泰景云房产置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进行,受让方尚未确定,故目前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方介绍
本次拟挂牌转让下属企业持有的国泰景云100%的股权,尚不确定交易对方,公司将根据该交易的进展情况及及时公告。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张家港市国泰景云房产置业有限公司
2.国泰景云股权结构如下表: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迈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迈林”)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3,000万元,公司已实际为上海迈林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62,672.2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于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并于2020年5月18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额度、开具银行票据及票据贴现等),并为金融机构给予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具体担保金额以金融机构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方式为包括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资产抵押、质押担保等。本次担保额度的授权期限为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收到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的《最高额融资合同》(合同编号:SH18(高保)20200006),为上海迈林向上述银行申请最高融资额度人民币13,000万元提供担保。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9月1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为人民币16,700万元,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如下表: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9月16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6,700万元,置换比例为100%。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一)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9月16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6,700万元,置换比例为100%。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迈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迈林”)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3,000万元,公司已实际为上海迈林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62,672.2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于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并于2020年5月18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额度、开具银行票据及票据贴现等),并为金融机构给予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具体担保金额以金融机构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方式为包括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资产抵押、质押担保等。本次担保额度的授权期限为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收到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的《最高额融资合同》(合同编号:SH18(高保)20200006),为上海迈林向上述银行申请最高融资额度人民币13,000万元提供担保。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迈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迈林”)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3,000万元,公司已实际为上海迈林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62,672.2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于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并于2020年5月18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额度、开具银行票据及票据贴现等),并为金融机构给予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具体担保金额以金融机构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方式为包括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资产抵押、质押担保等。本次担保额度的授权期限为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收到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的《最高额融资合同》(合同编号:SH18(高保)20200006),为上海迈林向上述银行申请最高融资额度人民币13,000万元提供担保。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迈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迈林”)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3,000万元,公司已实际为上海迈林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62,672.2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于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并于2020年5月18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额度、开具银行票据及票据贴现等),并为金融机构给予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具体担保金额以金融机构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方式为包括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资产抵押、质押担保等。本次担保额度的授权期限为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收到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的《最高额融资合同》(合同编号:SH18(高保)20200006),为上海迈林向上述银行申请最高融资额度人民币13,000万元提供担保。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迈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迈林”)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3,000万元,公司已实际为上海迈林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62,672.2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于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并于2020年5月18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额度、开具银行票据及票据贴现等),并为金融机构给予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具体担保金额以金融机构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方式为包括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资产抵押、质押担保等。本次担保额度的授权期限为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收到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的《最高额融资合同》(合同编号:SH18(高保)20200006),为上海迈林向上述银行申请最高融资额度人民币13,000万元提供担保。

国泰景云提供借款余额为30,000万元。上述借款将于国泰景云股权交割前全部还清。

四、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根据国有资产转让的相关规定,挂牌转让国泰景云股权需履行国有资产挂牌转让手续,公司已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资产评估,经国资备案后,以不低于该备案价格公开挂牌转让。最终交易价格和交易对手根据竞买结果确定。
五、挂牌转让股权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下属企业拟公开挂牌转让国泰景云100%股权,旨在优化公司资产配置,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六、风险提示
公司下属企业拟以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出售所持有的国泰景云100%股权,最终交易价格及交易对手在公开挂牌期间,因公开挂牌期间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交易对手,或出现潜在交易对方在摘牌后违约等情形,可能导致交易过程延迟或未能成交的情形,存在交易未能最终成交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北京中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张家港市区国泰景云房产置业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初稿)
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张家港市区国泰景云房产置业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19年度)》
4.张家港市区国泰景云房产置业有限公司关于同意公开挂牌转让让国泰景云全部国有股权有关事项的批复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七日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9月1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为人民币16,700万元,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如下表: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9月16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6,700万元,置换比例为100%。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一)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9月16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6,700万元,置换比例为100%。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9月1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为人民币16,700万元,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如下表: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9月16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6,700万元,置换比例为100%。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一)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9月16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6,700万元,置换比例为100%。

地的实际进度,通过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支付购买土地使用权的款项。募集资金到位后,将通过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支付土地使用权款项或支付土地使用权剩余款项。本次置换与变更募投项目公告内容不存在不一致。

四、本次置换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6,700万元。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6,700万元。

五、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496号)。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八屆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七日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9月1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为人民币16,700万元,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如下表: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9月16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6,700万元,置换比例为100%。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9月16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为人民币16,700万元,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如下表: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9月16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6,700万元,置换比例为100%。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一)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9月16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6,700万元,置换比例为100%。